

证券代码：301305

证券简称：朗坤环境

公告编号：2025-025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该议案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2024年12月31日）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与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天健执业	何时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康雪艳	2009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25 年	兆驰股份、全志科技、章源钨业、开立医疗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	康雪艳	2009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25 年	同上
	覃见忠	2014 年	2011 年	2014 年	2023 年	五方光电、朗坤环境等
质量控制复核人	徐晓峰	2008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24 年	奇精机械、兔宝宝、金固股份、聚杰微纤、天奇股份、章源钨业、罗欣药业、科益气体等

2、诚信记录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覃见忠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	覃见忠作为博敏电子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在该项目执业过程中存在相关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的情况，广东证监局针对上述事项对其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除上述情况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二、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天健具备《证券法》规定的业务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为保持公司会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天健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于天健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将依据其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等与天健协商确定。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天健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